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聯絡人：李佩真

電 話：04-37061538

電子郵件：e-p221@mail.k12ea.gov.tw

受文者：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69053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ATTCH1

主旨：檢送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教師職涯與家庭角色之相輔相成》二日工作坊實施計畫，請查照。

說明：

一、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

二、本案係為促進與維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心理健康、增加對於教師支持輔助，並提升教師對其工作之勝任能力、提供教師全人成長、自我探索與關係整合之諮商輔導服務。

三、旨揭教師工作坊活動以教師常見之職家平衡需求為主題，特邀國內具豐富資歷之專家帶領，具體資訊如下：

(一)辦理時間：112年6月10日（星期六）至112年6月11日（星期日），每日上午9時30分至下午5時00分。

(二)辦理地點：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4129教室。（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綜合大樓1樓）。

(三)帶領講師：張莉莉副教授（美國心理劇、社會計量與團體心理治療訓練師）。

(四)錄取人數：15名。

(五)報名連結：<https://www.surveycake.com/s/llnXx>

四、本工作坊成員錄取原則與順序：

(一)教育部所主管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優先；

(二)能完整參與二日工作坊優先，並以1校1名為原則；

(三)本年度首次參與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團體諮商輔導活動者優先；



(四)經工作坊講師評估，報名者參與期待和活動設計與目標符合者。

(五)於時限內完整填寫第二階段報名表單者。

五、本次教師二日工作坊採網路報名方式，開放報名至112年5月31日（星期三）中午12點截止，並視實際報名狀況，保留延長報名時間之調整權利。

六、檢附教師主題實施計畫及宣傳海報各乙份。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

副本：本署人事室

| | | | |
|---|---|---|---|
| 電 | 子 | 公 | 文 |
| 交 | 換 | 章 | |